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其中吴炯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关于提名张颂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提名成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